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ST 东通

公告编号：2025-084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由董事长黄永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加会议的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独立董事程贤权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已被中国证监会以“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存在虚假记载”立案，以及审计

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内控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为保留意见。在有权部门对涉案事项最终认定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有关议案中的相关事实及财务数据，本人作为外部独立董事，不具备有效核验手段及时间、精力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明确判断。

独立董事牛忠党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公司因涉嫌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被证监会立案，尚无最终结论，无法判断涉案事项可能对半年报产生的影响。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独立董事程贤权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已被中国证监会以“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存在虚假记载”立案，以及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内控审计报告

告为否定意见、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为保留意见。在有权部门对涉案事项最终认定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有关议案中的相关事实及财务数据，本人作为外部独立董事，不具备有效核验手段及时间、精力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明确判断。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